证券代码:002527 证券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18-009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7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414,463,364.65	2,726,567,846.40	25.23%
营业利润	210,239,250.60	165,859,988.27	26.76%
利润总额	211,042,713.25	222,548,435.36	-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026,628.65	171,143,699.80	-15.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22	0.2800	-17.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9%	6.74%	-1.55%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392,968,282.45	4,438,051,557.82	4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970,025,356.81	2,718,909,522.50	9.24%
股本(股)	620,171,214.00	620,171,214.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79	4.38	9.36%

注:上述数据按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1,446.34万元,同比增长25.23%。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机器人及运动控制业务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利润21,023.93万元,同比增长26.76%;实现利润总额21,104.27万元,同比减少5.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402.66万元,同比减少15.84%。

上述财务指标变化的主要原因系:

(1)报告期内,电梯控制类产品市场业务受行业市场等因素影响,发展面临较为严峻挑战,盈利水平下降;

(2)报告期内,公司运动控制及机器人产品业务继续保持增长态势,结合国内工业机器人及运动控制发展态势,公司继续加大运动控制及机器人产品业务的研发、市场布局等方面的投入。同时因公司银行贷款支付收购股权的现金对价、公开发行可转债等筹资活动增加的财务费用,从而对公司的净利润有所影响。

2、截至2017年末,公司总资产为639,296.83万元,较2016年末增长了44.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297,002.54万元,较2016年末增长9.24%。

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增长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公开发行可转债事项,同时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并实施股权并购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业绩预 告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署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经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署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6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 2017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48,972,749.05	413,278,341.96	8.64%
营业利润	66,424,885.66	56,232,655.00	18.13%
利润总额	69,341,711.37	57,051,056.53	2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698,646.30	40,398,064.00	20.5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1	0.09	2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8%	6.16%	1.02%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46,727,008.90	1,093,031,536.18	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91,273,432.02	665,624,914.47	3.85%
股本	461,002,575.00	461,002,575.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50	1.44	4.17%

注:表内数据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48,972,749.05元,同比增长8.64%;营业利润66,424,885.66元,同比增长18.13%;利润总额69,341,711.37元,同比增长21.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698,646.30元,同比增长20.55%。 公司总资产1,146,727,008.90元,比年初增长4.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691,273,432.02元,比年初增长3.85%。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良好。2017年度,公司在巩固已有市场的基础上,加大国内外市场开拓力度,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同时,公司逐步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强化生产经营成本控制,从而实现了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公司在《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中披露预计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039.81 万元至 5,453.74 万元,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869.86 万元,与公司在《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中披露的2017年度业绩预计情况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18-011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7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82,262,547.20	633,186,158.18	7.75
营业利润	66,128,821.27	61,617,758.08	7.32
利润总额	75,072,225.31	64,115,292.41	1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495,220.35	57,069,484.54	16.52
基本每股收益	1.0776	1.1047	-2.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4	22.74	-8.70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852,982,535.32	549,538,195.49	5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22,483,720.73	279,206,513.66	122.95
股本(股)	68,880,000.00	51,660,000.00	3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04	5.40	67.41

注:上述数据均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82,262,547.20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长7.75%;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续进行市场拓展。

(2)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总额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75,072,225.31元和66,495,220.35元,相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17.09%和 16.52%。主要原因是收入增长、利息收入增加及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3)基本每股收益为1.0776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2.4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4.04%,相比上年同期降低8.7%,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上市增加股本和上市后募集资金到位导致净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2、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1)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852,982,535.32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55.22%,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上市后募集资金到位导致净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2) 报告期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622,483,720.73元, 较报告期期初增长122.95%,主要原因同(1);股本68,880,000.00股,较报告期期初增长33.33%,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上市增加股本。

(3)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9.04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67.41%,主要原因同(1)。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2017年10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17-040)中“对 2017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55 证券简称:百川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3

无锡百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无锡百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郑铁江先生关于持有本公司股票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17年4月10日,郑铁江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770万股高管锁定股以股票质押式回购的方式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从2017年4月10日至2018年5月18日(详见本公司于2017年4月11日发布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

2017年6月2日, 郑铁江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00万股高管锁定股补充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从2017年6月2日至2018年5月18日(详见本公司于2017年6月3日发布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

2017年11月27日, 郑铁江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00万股高管锁定股补充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从2017年11月27日至2018年5月18日(详见本公司于2017年11月28日发布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1)。

2018年2月23日和2018年2月26日, 郑铁江先生将上述共计1,170万股高管锁定股全部提前解除质押,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郑铁江	是	0.01	2017.4.10	2018.2.2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001%
郑铁江	是	769.99	2017.4.10	2018.2.2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3%
郑铁江	是	200.00	2017.6.2	2018.2.2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988%
郑铁江	是	200.00	2017.11.27	2018.2.2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988%
合计		1,170.00				7.5979%

上述持股比例均保留小数点后4位,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数据汇总数存在尾差情况,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郑铁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5,399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9.79%,目前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8,330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6.11%。

二、备查文件

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

特此公告。

无锡百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8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2月13日,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股份”、“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8】第190号),公司董事会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调查落实,现公告如下:

问题1:请你公司结合所处行业特点、公司发展阶段等进一步说明该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

回复:

1、我国生猪养殖行业主要具备以下特点:

(1)行业容量巨大。

我国2017年生猪出栏6.89亿头,占世界总量的一半以上,行业容量超过一万亿元。全年猪肉产量5,340万吨,占全部肉类产量的63%,是中国城乡居民主要的肉类消费品种。

(2)行业走向规模化,但生产集中度仍很低。

目前我国生猪养殖行业以中小规模养殖户为生产主体,近几年呈现出中大规模生产户占比提高的趋势。2015年按年出栏规模分类的养殖场数量及出栏数量情况如下:

年出栏规模(头)	养殖户/场数量(个)	养殖户数占比	同比
1-49	44,055,927	94.6239%	-6.0434%
50-99	1,479,624	3.1780%	-5.8238%
100-499	758,834	1.6298%	-6.3686%
500-999	174,075	0.3739%	-0.6495%
1,000-2,999	65,171	0.1400%	-1.9484%
3,000-4,999	13,404	0.0288%	-1.9602%
5,000-9,999	7,281	0.0156%	-0.3149%
10,000-49,999	4,388	0.0094%	-3.0490%
50,000头以上	261	0.0006%	15.4867%

(数据来源:2015年度中国畜牧业统计年鉴)

牧原股份2017年销售生猪723.74万头,占全国总出栏量的1.05%;2016年销售生猪311.39万头,占比为0.45%。

(3)行业整体生产效率仍有待提升。

以每头母猪每年提供断奶仔猪数量这一指标为例,我国目前全行业平均水平为15头左右,国内高水平规模养猪企业可以达到20-22头,而欧美畜牧业发达的国家可以达到25-28头。

2、公司发展阶段

牧原股份“一体化”的生产模式,从原料采购、饲料加工、种猪选育到养猪生产,所有环节可知、可控、可追溯,在食品安全方面具备得天独厚的优势。

牧原股份一直秉承“种养循环”的理念,经过多年的探索、实践,已经形成了一套成熟的环保工艺路线,既符合国家对规模养殖场废弃物处理的标准,又实现了猪粪、沼液还田,真正做到了“变废为宝”。

中国的养猪业正在从传统的低水平、散养为主的模式,转轨到集约化、机械化、自动化、标准化、信息化的生产方式上来,并且近几年呈现加速转变的趋势,规模化养猪还将有持续数年的高成长期,这将给公司带来快速发展的机遇。

2014年公司IPO以来,借助资本市场的平台,通过合理使用融资工具,实现了快速的发展。2013年公司生猪出栏130.68万头,经过上市后这几年的积累与快速发展,2017年出栏量达到723.74万头。根据公司初步预计,2018年预计生猪出栏量将达到1,100万头至1,300万头。

2014年公司IPO以来,公司净资产规模也由2014年末的19.48亿元,增长至2017年末的127.37亿元,增长了6.54倍。

综上,可见行业的发展趋势为公司带来了快速发展的机遇,公司也实现了快速的成长。随着业务规模的快速成长,公司需要增加注册资本以便与公司的业务规模相匹配。

3、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根据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2017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元)	10,042,415,931.26	5,605,907,003.09	79.14%	3,003,474,72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65,529,363.99	2,321,898,712.22	1.88%	595,850,84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70,435,471.13	2,302,735,192.56	2.94%	569,746,41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87,135,984.13	1,282,469,805.36	39.35%	915,404,078.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2	2.25	-5.78%	0.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2	2.25	-5.78%	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12%	50.74%	-22.62%	26.53%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年末
总资产(元)	24,044,634,907.56	12,931,323,137.63	85.94%	7,067,533,22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736,609,504.16	5,661,448,259.81	124.97%	3,522,005,755.07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18)第14000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17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365,529,363.99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342,633,655.69元,按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8,714,265.65元,扣除上年已向股东分配利润800,498,248.79元,2017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868,950,505.24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387,142,656.52元,按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38,714,265.65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扣除上年已向股东分配的利润,母公司2017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179,887,231.87元。

截止 2017年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3,864,899,589.92元。

综上所述,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实际情况和业绩成长性匹配,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股东、各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问题2:请详细说明你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筹划过程、参与筹划人以及你公司在信息保密和防范内幕交易方面所采取的相关措施。

回复:

筹划过程:2018年1月26日,根据公司2017年度经营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秦英林先生提出了本次年度分红的初步方案,并与曹治年、秦军等人进行了讨论;2018年1月27日,经讨论形成了董事会议案,发送至全体董事、监事、高管;2018年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全体董事讨论并审议了该方案后,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并通过了该方案。

2018年2月10日在证监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了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要求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不得利用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不得将相关信息透露给其他人。公司在披露《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的同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问题3:请根据《上市公司高比例送转方案公告格式》的要求补充披露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6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计划,若是,请披露拟减持数量及方式等内容;若否,请明确披露不存在减持计划。

回复:

经问询,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6个月内不存在减持计划。(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年2 月 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号)。

问题4:请详细说明你公司推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前三个月投资者调研的情况,以及在投资者关系活动中,你公司是否存在向特定投资者泄露相关未公开信息的情形。

回复:

公司在披露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前三个月内公司共接待了2次投资者调研,详细情况如下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11月16日	实地调研	乐瑞资产、长江证券、国金证券等机构投资者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牧原股份:2017年11月1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1月4日	实地调研	兴业证券、广发证券、上海元泓投资等机构投资者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牧原股份:2018年1月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投资者关系活动中公司不存在向特定投资者泄露相关未公开信息的情形。

问题5:请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7.7.18条的要求及时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近亲属在分配方案公告前一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结果。

回复:

公司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7.7.18 条的要求,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近亲属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前一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 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近亲属有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问题6:你公司认为应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18018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13日及2018年2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14)及《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经事后复核,上述公告遗漏提案编码等内容,现对相关内容予以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18年2月26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5: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88号大族科技中心大厦公司董秘办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大会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88号大族科技中心大厦公司董秘办

大会联系电话:0755-86161340

大会联系传真:0755-86161327

邮政编码:518052

联系人:杜永刚

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更正后: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18年2月26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5: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88号大族科技中心大厦公司董秘办

3、会议联系方式:

大会联系电话:0755-86161340

大会联系传真:0755-86161327

邮政编码:518052

联系人:杜永刚

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请广大投资者以附件《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为准,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7日

附件: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2月28日下午2:30-5:00;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2月27日-2018年2月2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8年2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18年2月27日15:00至2018年2月2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8年2月23日

6、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会议的对象

(1) 截止2月23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决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88号大族科技中心大厦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以上议案公司已经于2018年2月1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于2018年2月13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要求,上述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上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18年2月26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5: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88号大族科技中心大厦公司董秘办

3、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杜永刚

(2)电话号码:0755-86161340

(3)传真号码:0755-86161327

(4)电子邮箱:bsd@hanslaser.com

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08;

2、投票简称:大族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2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2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2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持股数: 股普通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一、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请在表决指示中打“√”,多选无效。

二、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18-020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月3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8年3月1日(星期四)下午15:00在厦门市湖里区嘉禾路588号盈趣科技大厦7楼3POS会议室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16)。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3月1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2月28日-2018年3月1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3月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2月28日下午15:00至2018年3月1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年2月22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18年2月22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嘉禾路588号盈趣科技大厦7楼3POS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审议《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3、审议《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4、审议《关于制定(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议案2《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议案3《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和议案4《关于制定(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别说明:

以上议案均为普通决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议案2《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00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3.00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制定《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应当提交的材料: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